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机构合作投资私募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万元参与嘉兴中平皖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称“嘉兴国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基金”或“合伙企业”),占基金认缴出资总额的49.9875%。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投资未达到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标准。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伙企业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基金尚未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投资过程中会受到产业政策、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决策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作情况概述

(一)合作的基本概况

为充分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资源及其投资管理优势,顺利实现对具有一定实力的国家新兴战略项目公司的间接投资,促进公司长远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参股投资合伙企业,该投资基金规模人民币4,001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占投资基金总额的49.9875%。

投资类型	□与私募基金共同设立基金 √认购私募基金发起设立的基金份额 □与私募基金签订业务咨询、财务顾问或市值管理服务等合作协议
私募基金名称	嘉兴中平皖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200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募集资金 √自有或自筹资金 □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基金中的身份	√有限合伙人/出资人 □普通合伙人(非基金管理人) □其他:_____
私募基金投资范围	□上市公司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 √其他:新材料、可控核聚变、半导体、人工智能、新能源、TMT、先进制造、大健康、大消费等行业的实体的股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一一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同业竞争,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私募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1.上海中平国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上海中平国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平资产”)
协议主体性质	□私募基金 √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MA1G06L83W □不适用
备案编码	P1060001
备案时间	2016-09-29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开国
成立日期	2016-06-17
注册资本/出资额	13,265万元
实缴资本	11,895.31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89号1405-A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愚园路1352号弄长宁金融园6,6号楼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宁波仲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主要投资领域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2、其他基本情况

中平资产具备规范的运营模式与专业的投资管理团队,目前经营状况正常,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记录,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有限合伙人

1、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149223333G □不适用
成立日期	1988/09/02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东油路18号
主要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堂山路88号
法定代表人	吴应宏
注册资本	237,965,857元
主营业务	汽车零部件、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咨询;机械产品加工、制造与销售;土地、房屋、设备租赁;仓储(除危险品)服务;股权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物业管理;光伏发电、电力销售;钢材加工、销售及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吴应宏、朱慧娟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56,116,092.97	5,867,346,049.51
负债总额	3,906,249,031.03	3,435,637,272.18
所有者权益总额	2,349,867,061.94	2,431,708,777.33
资产负债率	62.44%	58.56%
科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61,974,663.24	3,409,013,780.22
净利润	-68,044,335.68	68,159,175.66

(三)除本公司外的其他有限合伙人

姓名	倪蜂伦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董监高 □其他:_____ √无

(四)其他说明

经查询,上述各合作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三、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合作投资基金具体信息

为了更高效率的完成合伙企业的设立,本次拟将原成立于2021年12月16日,登记名称为“嘉兴国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企业变更为嘉兴中平皖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截至目前嘉兴国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国朗”)尚未开展任何实质性业务。根据交易安排,私募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中平资产将尽快办理合伙企业工商登记中有限合伙人的退伙及合伙企业增资和新增合伙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兴中平皖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变更名称,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7DGG0106 □不适用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中平国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规模(万元)	4001
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16日
存续期限	自基金成立日起七年,其中投资期为自基金成立日起四年,此后为退出期。
投资范围	新材料、新能源、先进制造等领域相关优质标的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176室-42,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备案编码	尚未备案
备案时间	尚未备案

(二)投资前后标的股权结构

本次投资前,嘉兴国朗合伙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方名称	身份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1	上海中平国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	10
2	宁波仲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00	90
合计			1000	100

本次投资后,有限合伙人宁波仲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将退出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仍为中平资产,公司和其他有限合伙人新入伙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的退伙、入伙不涉及出资额转让,另外拟将合伙企业认缴出资额由1,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4,001万元人民币,企业名称由嘉兴国朗变更为嘉兴中平皖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变更后的合伙企业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方名称	身份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本次合作前持股/出资比例(%)	本次合作后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中平国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10	0.025
2	倪蜂伦	有限合伙人	2000	-	49.9875
3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	49.9875
合计			4001	-	100

(三)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1、管理及决策机制

由中平资产担任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向合伙企业提供投资管理、行政管理、日常运营管理等方面的服务。投资期内,合伙企业向基金管理人按合伙企业实缴出资总额的1.5%/年支付管理费;退出期内,合伙企业向基金管理人按尚未退出项目投资金额的1.5%/年支付管理费。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2、有限合伙人的主要权利义务

(1)获取应向其披露的基金信息的权利;

(2)按照合伙协议约定参与合伙企业收益分配的权利;

(3)按照合伙协议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权益的权利;

(4)适用法律规定的及合伙协议约定的属于有限合伙人的其他权利。

(四)投资基金的投资模式

1、投资领域

在符合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新材料、可控核聚变、半导体、人工智能、新能源、TMT、先进制造、大健康、大消费等行业的实体的股权和其他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的投资范围。

2、投资决策

本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均由基金管理人委派。基金管理人有权自行决定更换其委派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并通知其他合伙人。投资决策委员会表决实行一人一票,除另有约定外,任何投资决策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含本数)同意方可通过。

3、盈利模式

通过投资优质项目,选择合适的时机和合理的价格退出项目,获取扣除管理费等费用后的可分配的资产增值收益。

4、投后管理及退出机制

合伙企业将依据与被投企业达成的交易文件的约定对被投资企业享有相应股东权利或其他权利,具体以交易文件的约定为准。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人将通过促使合伙企业行使交易文件项下相应的股东权利或其他权利对被投资企业进行持续监控,并对投资风险进行防范。前述防范并管理合伙企业潜在风险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开展尽职调查并按照投资流程制度进行投资决策,积极参与对被投企业的投后管理等。

本基金将采取多元化的退出策略,包括但不限于:

(1)被投企业上市后通过集合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实现退出;

(2)通过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方式或股权转让方式实现退出;

(3)通过被投企业及/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方式实现退出;

(4)被投企业清算收回投资实现退出;

(5)通过非现金方式分配退出;

(6)其他方式实现退出。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缴付出资

各合伙人应在入伙合伙企业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且合伙企业开设募集账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出资款项的缴付。管理人将向各有限合伙人发送缴款通知书,缴款通知书中应列明该合伙人该期应缴付出资的金额及缴款的最后日期(“到账截止日”)、缴款接收账户等信息。管理人应提前五日(如遇紧急情况,管理人可与各合伙人协商调整前述时间限制)发出缴款通知书。

2、资金托管

合伙企业应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银行对基金账户内的全部资金实施托管,全体合伙人签署合伙协议即视为一致同意,由合伙企业委托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作为基金托管机构。

3、投资方式

在符合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投资方式包括通过增资、受让老股、认购其他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份额(如需)、进行附转股权的债权投资以及其他适用法律允许的方式进行投资。

4、管理费

(1)在合伙企业投资期内,合伙企业应向管理人支付的管理费金额为合伙企业实缴出资总额的1.5%/年;在合伙企业退出期内,合伙企业应向管理人支付的管理费金额为合伙企业尚未退出项目投资金额的1.5%/年。相应计费期间不足一年的,按照该等期间的天数占365天(每年)比例计算相应计费期间的管理费;合伙人分批实缴出资的,分段计算。

(2)管理费按年支付。管理费首个计费期间为自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日起至当年12月31日止的期间;后续每个计费期间为当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最后一个计费期间为存续期限届满当年的1月1日起至存续期限届满之日(不含延长期)。首期管理费于基金成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后续每年的管理费应于每年1月20日前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每年度合伙企业支付管理费后,有限合伙人新增实缴出资的,合伙企业应在收到该等新增实缴出资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按照上述约定支付新增的管理费。基金清算时,管理人多收取的管理费(如有)应予以退回。

(3)在适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合伙企业向基金管理人支付的管理费应优先于合伙企业其他任何费用和成本。

(4)若基金存续期限超过七年,基金存续期满七年后的管理费费率和收取方式等相关事宜应另行提交合伙企业合伙人会议审议批准。

5、收益分配

本基金单个投资项目退出后的回收资金(包括但不限于由投资项目获得的分配、项目变现或退出、从政府部门获得的奖励、税收返还)以及本基金的其它收入(如有,包括但不限于闲置资金处置收益)在扣除投资项目和合伙企业应当承担的各项成本(包括但不限于已发生的和合理预留的将发生的管理费用以及其他需要基金承担的费用、出资违约金、赔偿金等)后的剩余资金为可分配收入(以下简称“可分配收入”),可分配收入应在所有合伙人之间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1)按照本基金取得该笔可分配收益时各合伙人累计实缴出资额所形成的相对实缴出资比例,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各合伙人根据本第(1)项累计获得的收益分配总额等于其在该时点缴付至合伙企业的累计实缴出资额的金额;

(2)在上述第(1)项分配完成后,可分配收入仍有余额的,按照全体合伙人的累计实缴出资额所形成的相对实缴出资比例,向全体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各合伙人就其在上述第(1)项下累计获得的收益分配总额获得按照单利6%/年计算所得的门槛收益。门槛收益的计算期间为任一合伙人每一笔实缴出资额的实缴出资日起至该合伙人收回该部分实缴出资额之日止;为免疑义,分期缴付或收回的,应当分段计算门槛收益;

(3)在上述第(2)项分配完成后,可分配收入仍有余额的,为超额收益,超额收益中的85%按照全体合伙人之间的相对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给各合伙人,15%分配给基金管理人。

本基金从任何投资项目中取得的现金或其它形式收入,除另有约定外,应按照上述分配方式在可分配收入形成后的九十个工作日内予以分配。

6、亏损分担及债务分担

先以本基金财产清偿;本基金财产不足清偿的,如果合伙人认缴出资已缴足,则债权人只能要求普通合伙人清偿;如果合伙人认缴出资尚未缴足,则债权人可以要求合伙人在其认缴出资差额范围内清偿,若仍有不足以清偿债权部分债权人只能要求普通合伙人清偿。

合伙人对外承担的部分超过了其根据合伙人之间按照协议应当承担的亏损部分,有权向应当承担亏损的其他合伙人追索。

7、有限合伙人的权益转让

经过执行事务合伙人事先书面同意,有限合伙人可以转让其在基金中的财产份额,除适用法律另有规定外,有限合伙人转让基金财产份额的划款等具体事宜以转受让方签署的份额转让协议约定为准。不符合合伙协议规定之权益转让无效,并可能导致执行事务合伙人认定该转让方为违约合伙人并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充分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资源及其投资管理优势,顺利实现对具有一定实力的国家新兴战略项目公司的间接投资,促进公司长远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同时,随着相关合作的深入推进,公司希望进一步强化与基金其他合伙人、项目相关方、潜在客户等市场主体的业务联系,进一步增强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本次交易所用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或造成同业竞争等情形,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事项目前尚需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和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投资回收周期较长,且基金在运作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市场环境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无法达成投资目的、投资收益不达预期或亏损等风险。

公司将及时了解基金的运作情况,密切关注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降低投资风险。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 号一交易与关联交易》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本次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518　　证券简称:科士达　　公告编号:2026-001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与时石私募基金管理(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石私募”)、宁波汇鑫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汇鑫富”)、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菱环境”)签订了《嘉兴沐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或“本协议”),各方共同投资嘉兴沐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基金”)。公司以数据中心业务为核心主业,并布局新能源赛道,双轨业务持续拓展,本次拟投资的合伙企业的投资方向亦是以数据中心产业为核心的上下游产业链、硬科技、AI及新能源(风电、光伏、储能)等相关领域,具有较高的行业匹配性及业务协同性。

合伙企业总出资额为人民币20,01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占合伙企业总出资额的24.99%,公司对该合伙企业不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章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长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

1、机构名称:时石私募基金管理(嘉兴)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2MA2JDR1847

3、成立时间:2020年7月16日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5、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1856号基金小镇1号楼160室-91

6、法定代表人:陈峻

7、经营范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8、股东情况:陈峻持股65%,张静之持股20%,宁波汇鑫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5%。

9、登记备案:时石私募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72357。

10、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时石私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时石私募的股东之一宁波汇鑫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亦是本次投资的有限合伙人之一,但未签署一致行动关系。

(二)有限合伙人

1、机构名称:宁波汇鑫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25MACCNFHC2U

3、成立时间:2023年3月16日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5、注册地:浙江省宁波象保合作区航天大道99号11幢417室(象保商务秘书公司托管A656号)

6、法定代表人:熊小文

7、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8、股东情况:北京中数云天数据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9、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宁波汇鑫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有限合伙人

1、机构名称: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724353098Y

3、成立时间:2000年7月3日

4、注册资本:26605.2564万元

5、注册地: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机械装备园兴隆十路8号

6、法定代表人:崔颖琦

7、经营范围: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大气污染治理;机械设备研发;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结构制造;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特种设备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检验检测服务。

8、股东情况: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系A股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301018),其实际控制人系崔颖琦先生及崔梓华女士,具体持股情况可详阅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9、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申菱环境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嘉兴沐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基金规模:人民币20,010万元

3、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翔北里甲11号院北京创业大厦B座15层

5、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以私募基金从事创业投资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时石私募基金管理(嘉兴)有限公司

7、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时石私募基金管理(嘉兴)有限公司	10	0.05%	普通合伙人
2	宁波汇鑫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49.98%	有限合伙人
3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4.99%	
4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4.99%	
合计		20,010	100%	

四、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一)投资领域及范围

合伙企业围绕以数据中心产业为核心的上下游产业链、硬科技、AI及新能源(风电、光伏、储能)等相关领域,重点关注以算力装备为核心的硬科技领域,以及与数据中心产业相配套的新能源项目。

(二)管理及决策机制

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由普通合伙人时石私募基金管理(嘉兴)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合伙企业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执行事务合伙人向合伙企业委派代表,负责具体执行合伙事务。

合伙企业设置投资决策委员会,除咨询委员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之外,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合伙企业唯一的投资决策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由管理人委派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作出决议,需由2/3及以上委员表决通过。

合伙企业关联交易的决策由咨询委员会进行审议,并经咨询委员会3/5以上(含本数)同意方可通过。咨询委员会由5名成员组成,包括:投资决策委员会3名及外部专家顾问由普通合伙人指定)。

(三)存续期限

除非根据合伙协议约定提前解散,合伙企业作为私募基金的存续期限为7年,自合伙企业起始运作日起算。其中前4个运作年度为投资期,剩余运作年度为管理退出期。

(四)出资方式及进度

出资方式均为人民币现金出资。有限合伙人应当按执行事务合伙人发出的缴款通知书的要求缴付出资。

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针对基金首次认缴的款项,将按如下方式分两期完成实缴出资。针对认缴出资金额在人民币1亿元以下的合伙人,其应当在第一期实缴出资时,一次性完成其所认缴出资款项的全部实缴出资。针对认缴出资金额在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以上的合伙人,其将分两期完成实缴出资,每期实缴出资比例为其认缴出资金额的50%;其中第二期实缴出资的时间为本合伙企业完成投资或通过决策的项目总额已达到第一期实缴出资款项的70%,即应当进行第二期的实缴出资。

(五)管理费

基金投资期内,合伙企业每运作年度应承担的管理费=合伙企业累计实缴出资总额*2%。

基金退出期内,合伙企业尚未退出项目的投资本金总额的1.5%/年的标准,逐年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

基金延长期内,合伙企业无须向管理人支付任何管理费。

(六)收益分配机制

1、投资本金:首先,在全体合伙人之间根据每次实际分配前一日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每个已实缴出资合伙人基于本项获得的累计分配金额等于其在合伙企业的累计实缴出资额。

2、门槛收益:然后,如有余额,根据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每个已实缴出资合伙人就其已实缴出资基于本项获得的累计分配金额达到按每年6%的单利计算所得的门槛收益。

3、追补:然后,如有余额,向执行事务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其本项取得的累计分配总额等于本条第(2)项应分门槛收益-80%×20%。

4、超额收益分配:然后,如有余额,将该余额的20%分配给执行事务合伙人,该余额的80%在全体已实缴出资的合伙人之间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七)各合伙人的权利及义务

1、普通合伙人权利:(1)担任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执行合伙事务;(2)召集及主持合伙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3)获得相应的合伙收益、财产分配;(4)法律规定及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权利。

2、普通合伙人义务:(1)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执行合伙事务的职责;(2)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3)法律规定及本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

3、有限合伙人权利:(1)监督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的情况;(2)参加合伙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3)获得相应的合伙收益、财产分配;(4)法律规定及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权利。

4、有限合伙人义务:(1)保守商业秘密,不得泄露私募基金的投资计划或意向等保密信息;(2)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向合伙企业及时缴付出资;(3)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4)积极配合私募基金管理人、托管人、银行、证券经纪服务商提供或签署反洗钱尽调、CRS调查、监管、合伙企业存续等所需的必要材料;(5)法律规定及本协议约定的其他义务。

(八)退出机制

合伙企业可以通过将所持投资标的权益出售给上市公司或其他方、由标的基金分配或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转让给其他方、在投资标的至证券交易场所挂牌上市后出售股份、管理人认为符合本合伙企业合伙人利益的其他退出方式。

全体合伙人特别同意,经过投资决策委员会或咨询委员会审议,在同等交易条件的情况下,应当优先将本合伙企业的投资项目出售给宁波汇鑫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母公司北京中数云天数据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方。

五、其他说明

1、公司对该基金拟投资标的不具有一票否决权;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不在投资基金中任职。

3、公司本次投资前12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4、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同业竞争。

5、公司本次基金投资将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对其进行会计核算。

六、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数据中心业务为核心主业,并布局新能源赛道,双轨业务持续拓展。近年,数据中心及新能源行业进入新一轮发展周期,掀起投建新热潮,国内外各细分市场及专业领域都存在诸多优质标的。本次拟投的合伙企业的投资方向亦是以数据中心产业为核心的上下游产业链、硬科技、AI及新能源(风电、光伏、储能)等相关领域。公司可通过参与投资产业链相关基金,协助寻找行业匹配度高、业务协同性好的技术方向及优质标的,强化产业协同效应。同时,公司亦可通过项目投资实现资本增值,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价值。

本次投资是在充分保障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情况下,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事项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基金类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投资回收期较长,且投资过程中将受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投资效益存在不确定性,存在一定的投资失败或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及时了解基金的运作情况,密切关注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嘉兴沐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6-001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26年1月9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董事会的换届工作正在进行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亦不会导致独立董事任职时间超过6年的情形。公司将尽快推进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1825　　证券简称:沪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6-00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关于梁晓丽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沪金复〔2025〕875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关于储晓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沪金复〔2025〕878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已核准梁晓丽女士的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储晓明先生的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梁晓丽女士、储晓明先生的简历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特此公告。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1326　　证券简称:秦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吞吐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经营的货种吞吐量如下:

	2025年度吞吐量(百万吨)	2024年度吞吐量(百万吨)	增加/(减少)百分比(%)
煤炭	217.03	208.83	3.93
金属矿石	161.72	156.62	3.26
油品及液体化工	2.17	1.73	25.43
集装箱	19.44	16.13	20.52
-折合标准箱(TEUs)	1,685,559	1,296,490	34.15
杂货及其他货品	32.17	30.69	4.82
总计	432.53	414.00	4.48

本公司各港口吞吐量如下:

	2025年度吞吐量(百万吨)	2024年度吞吐量(百万吨)	增加/(减少)百分比(%)
秦皇岛港	189.71	182.74	3.81
曹妃甸港	136.22	132.59	2.74
黄骅港	106.60	98.67	8.04
总计	432.53	414.00	4.48

上述营运数据乃根据本公司内部统计资料初步编制,与本公司届时公布的年度报告所载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年度营运数据尚需以正式公布的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6-001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自愿放弃领取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副董事长孟学女士出具的《关于自愿放弃领取薪酬的声明书》,期限自2026年1月起至长期有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副董事长孟学女士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长期前景充满信心,鉴于其已通过“亿泽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大量股权,认为通过长期持股的方式已能获得足够的回报,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孟学女士自愿放弃领取薪酬,包括基本年薪及绩效奖金等从公司领取的全部报酬,期限自2026年1月起至长期有效,以更专注于公司的战略决策和长期发展。

公司副董事长孟学女士声明将继续秉持初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0269　　股票简称:赣粤高速　　编号:临2026-002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1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6年1月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投票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收回有效表决票9张。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5年11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胡